

北京市交通安全工作部门联席会办公室文件

京交安联办字〔2020〕36号

北京市交通安全工作部门联席会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“十一”期间交通安全 工作的通知

各区、各系统：

今年国庆节假期为10月1日至8日，共8天，期间，本市机动车尾号不限行，高速公路小客车免费通行。此次国庆节假期是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的又一个小长假，国庆节当日恰逢中秋节，全市全面复工复产，复学复市，公园景区、商超夜市开放，交通运输和群众出行、游园郊游需求叠加，全市高速公路、主干

路、放射线及重点旅游景区周边交通压力将明显增大，交通安全风险将显著上升。

为贯彻落实公安部、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和交通安全工作的部署要求，全力做好应对大客流、大车流的准备，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，严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发生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充分认识当前复杂的交通安全形势

根据交通安全历年形势特点和今年趋势研判，全市交通安全形势不容乐观，交通安全疏堵保畅和事故预防工作压力较大。一是今年国庆节假期长于往年，加之全市疫情防控等级降低，全面复市后，娱乐场所开放，商超、餐饮等商家纷纷打折促销，优惠活动空前，群众消费意愿高涨，全市路网通行压力将面临严峻考验。二是大型活动较多，故宫博物院、中山音乐堂、八达岭、龙庆峡、世界公园以及市属公园等景区、场所将组织大型展览、灯光秀、音乐节多项活动，各区也将组织集中展演、餐饮消费的活动，都将吸引市民群众参与。三是受疫情防控影响，郊区民俗旅游成为本市居民出游首选，房山十渡、通州大运河、昌平十三陵、顺义国际鲜花港、密云古北水镇、平谷石林峡、门头沟妙峰山、大兴野生动物园、延庆十里画廊、怀柔雁西湖等景区及周边民俗村、酒店、精品民宿成为人流车流聚集重点区域，全市高速公路、

农村道路事故预防工作压力增大。**四是**社会复工复产进程加速，国庆节期间企业生产不停工，特别是外埠货运车辆增多，将与本市出行车流形成叠加，拥堵、事故等交通警情预计较往年将大幅增加，特别是夜间道路交通安全隐患问题突显。**五是**从近年国庆节期间发生交通死亡事故情形看，假期前两日和后两日事故较为突出；从近期交通死亡事故发展趋势看，高速公路、货运车辆、酒后肇事成为事故发生的重点区域、车种和交通违法，应引起高度重视，有效加强相关应对管理措施。

二、加强安全风险研判，落实工作措施

各区、各系统、各单位要从维护首都社会稳定的高度，加强组织领导，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，针对今年国庆节期间面临的新形势、新特点，结合交通特点、假日交通特点、地域交通特点以及交通违法、事故的发生规律，研判本区域、本系统、本单位交通安全形势和风险隐患，研究制定节日期间交通安全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，准确掌握交通事故易发多发时段、路段和景区周边道路的堵点、节点，制定精确有效的对策措施，抓紧抓实抓细各项措施落实落地，切实守住道路交通安全“底线”。

三、突出监督管理重点，消除安全隐患

各区要组织交管、交通、应急等部门，强化监督管理，**一是**深入客货运企业排查安全隐患，对动态监控制度不落实、违法车

辆和违法数量多、安全隐患突出的企业，采取集中约谈、限期整改、停车停运、罚款处罚等措施，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。二是对辖区内登记的“两客一危一货”、农村面包车、“营转非”大客车等重点车辆的违法情况进行集中筛查、督促处理，对驾驶人开展交通安全警示教育，做到见人、见车，不留死角。三是对临水临崖、急弯、长下坡等危险路段以及事故多发、团雾多发等突出安全隐患点段进行重点排查，对排查发现的隐患问题，交管部门要及时通知道路管理和养护部门治理，并采取临时性安全管控措施，切实保障车辆通行安全。四是督促企业对重点人员的管理教育，加强所属人员的分析摸排，凡是发生交通事故的、多次交通违法的、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人员以及交通安全不把牢的都要列为重点人员，开展专题培训教育，确保出行安全。

四、强化通行秩序管控，确保道路畅通

交管、交通执法部门要加强重点违法整治和事故多发路段、违法行为多发区域及景区周边巡逻管控，紧盯旅游包车、客运班车、“营转非”大客车、农村面包车四类重点车辆，严查超员载客、超速行驶、疲劳驾驶、无证驾驶、酒驾醉驾等重点违法行为。远郊区要重点加强各进京检查站、治超站点的岗位部署，加强进出京主要高速公路、国市道巡逻管控，加强禁限车辆外围卡控。农村地区要充分发挥“两站两员”作用，严把出村口、出镇口等

主要关口，及时劝导纠正面包车超员、货车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，提示汽车驾乘人员使用安全带，摩托车、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佩戴头盔，最大限度减少事故发生。

五、及时处置突发事件，做到防患未然

有关区要组织力量统筹市界检查站防控和疏导工作，特别是京沪、通燕、京哈、京津、大广、京港澳、京藏等高速公路易拥堵检查站，要采取针对性工作措施，最大限度降低拥堵风险。**交管、文旅、交通、应急等部门要针对景区景点交通流量实时情况，信息互通，摸排掌控，充分预想可能出现的交通影响和突发情况，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应对大人流、大车流。交通、卫生急救部门和首发集团、招商公路要将救援、清障车辆和应急装备投放到桥梁、隧道、互通立交等重点路段，遇突发情况做到快速发现、快速救治、快速处置、快速清撤、快速恢复通行，避免造成交通拥堵甚至引发次生事故，最大限度保障通行。**

六、广泛开展宣传教育，营造安全氛围

各区、各系统、各单位要依托多种宣传媒介，全方位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。一是结合《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宣贯工作，教育所属人员文明行车、安全礼让，杜绝交通违法行为，营造文明、安全出行的良好氛围。二是针对节日期间聚会增多的情况，各单位要根据市交安联办《关于深入开展“零酒驾”交通安

全创建工作通知》要求，结合系统制定的实施方案，继续深入推进“零酒驾”交通安全创建工作的开展。要教育所属人员严禁酒后驾车，并通过“以案说法”的形式，加强警示教育。三是进一步推进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工作的开展，针对节日期间驾车出行频率的增多，要教育驾驶人员严格遵守交通安全法规，系好安全带，戴好安全头盔，减少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，减轻交通事故的伤害。四是交通、交管、气象部门要做好“两公布一提示”，通过电视、广播、双微等新媒体平台，公布辖区事故多发点段、易拥堵路段和天气情况，并及时发布路况信息和安全提示，公开曝光严重违法行为。

七、强化内部督导检查，严格落实责任

各区、各系统、各单位要强化所属人员、车辆的管理，不断提升预防道路交通事故能力，确保国庆节期间单位内部交通安全稳定。一是加强内部车辆管理，提高出车审批权限；对单位职工、驾驶人开展一次交通安全宣传教育，做好出行安全提示。二是对单位内部交通安全隐患漏洞进行一次再排查，消除盲区死角，对重点单位、重点车辆、重点驾驶人采取有效监管措施，切实将交通安全隐患消灭在单位大门以里、出车上路之前。三是主要领导负总责、主管领导具体落实，动员部署本系统、本单位的交通安全工作，加强对各项应对工作措施的检查督导，凡是因落实交通

安全防范责任制不力的，或者因渎职、失职导致交通事故和敏感事故发生的，将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特此通知。



此页无正文

抄送：市政府，公安部、交通管理局。

市交通安全工作部门联席会各成员单位。

北京市交通安全工作部门联席会办公室

2020年9月21日印发